

保障列车安全通过自然保护区

哈尔滨铁检院：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清理隐患树木



今年8月，哈尔滨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官实地了解隐患树木清理情况。

“影响行车安全的树木采伐了，我们悬着的心也放下了。”近日，中铁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绥化工务段（下称“绥化工务段”）五营车间负责人向哈尔滨铁路运输检察院（下称“哈尔滨铁检院”）检察官反馈道。

此前，绥化工务段向哈尔滨铁检院提供了一条线索：“汤旺线有一段路通过丰林保护区（即黑龙江丰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两侧的树木经常倒伏在铁路上，紧急停车的情况时有发生。茂盛的树冠也会碰到铁路供电线路，带来森林火灾隐患。”今年2月，哈尔滨铁检院检察官与绥化工务段五营车间的工作人员一道，沿着铁路线查看树木侵入铁路等情况。“现

在是冬天，虽然被积雪压着，树枝也很容易搭到电线上。等夏天的时候你们再来，树枝都能刚蹭到火车上，整棵大树都可能倒在铁路上，非常危险。”五营车间工作人员对检察官说。

踏查现场后，检察官随后走访了铁路线路车间和供电车间，查明丰林保护区树木对铁路行车和铁路电线造成安全隐患的基本事实，主要包括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树木倒伏侵线、树木影响行车瞭望、树木刚蹭车体等问题，铁路高压电线附近树木存在引发森林火灾安全隐患。

检察官还赶赴丰林保护区管理局，了解该管理局对林木资源保护、隐患树木处理等相关问题的意见。该管理局表示，其作为丰林保护区的管

理单位，主要职责是保护树木，几乎不采伐，且采伐林木需要做大量技术勘测等前期准备工作，还要报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审批。该管理局希望检察机关参与推动，解决好其与铁路运输企业之间长期存在的问题。

如何平衡好铁路行车安全和生态环境保护？在综合研判丰林保护区管理局的职责和性质、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的林木采伐审批权等因素，并重点建议铁路运输企业精准提出风险点后，哈尔滨铁检院根据自然保护区管理法律法规和铁路安全法规，向丰林保护区管理局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督促其及时整治相关安全隐患。

为确保采伐作业科学，哈尔滨铁检院与丰林保护区管理局、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委派的专家组、铁路运输企业共同开展实地踏查。经专家论证，确定树木确实影响行车安全。

今年5月、6月，丰林保护区管理局先后取得采集证、采伐许可证。同时，哈尔滨铁检院积极协调铁路运输企业，做好确保采伐期间行车安全的配合工作，开启采伐工作窗口，全力配合完成林木采伐作业。8月1日，该管理局委托的专业采伐队正式对隐患树木进行采伐。

从铁路运输企业提供线索到后期跟进监督，哈尔滨铁检院先后10余次到丰林自然保护区协调、沟通工作。9月，4600余棵隐患树木全部清理完成。

口述：河南省鹤壁市山城区
石林镇三家村党支部书记、
村委会主任 张桂芳
整理：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原卉丽

近日，我收到了鹤壁市山城区检察院发来的一条短信。短信上写道：“您反映的古树保护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现已整改完毕，特邀请您与检察机关共同检验整改效果。”说真的，我特别期待到现场去看一看。

今年3月23日，我在山城区一村庄游玩时，发现这个村内一棵挂着国家一级保护古树名木牌子的树上，缠满了电线、灯笼、铁丝等，树木生长状况很不好。看到这样的情况，我的第一反应就是要救救这棵树。作为“益心为公”志愿者，我知道生态环境和自然资

源保护是公益诉讼检察的法定办案领域之一，就拍下现场照片，马上把线索反映给检察机关。

半小时后，我接到了山城区检察院一名检察官打来的电话，他询问了我古树的具体位置、生长状况等，说有了处理结果会第一时间反馈给我。果然，在之后的一段时间里，我收到了检察机关立案、制发检察建议等办案信息。

再次到这个村庄时，我看到红红的酸枣已经挂满了古树枝头。比起红红的灯笼，还是红红的酸枣更能显出古树的精气神。

我得知，检察官对辖区内登记在册的18棵古树全部进行了实地排查。他们针对发现的古树养护责任落实不到位、保护管理设施不完善等问题，积极与林业部门工作人员进行沟通，商讨古树名木保护方案，建议林业部门

对辖区的古树名木进行全方位“体检”，按照“一树一策”原则制定生长复壮方案，建立健全古树名木电子信息数据库。

我还听说，山城区检察院向有养护意愿的老党员、村民颁发了聘书。他们定期对登记在册的古树进行巡查和养护，发现问题后及时向检察机关报告。

我就碰巧遇到了前面那棵古树的看护管理员张承仁，他说他每周都会来看看这个“老伙计”，为它定期除草、施肥。我很开心，自己能够发挥志愿者作用，与各方力量一起让家园变得更美好。我希望，在这条路上，有越来越多的人与我一起并肩前行。

身边公益

每株古树都有了属于自己的名片

□本报记者 李钰之
见习记者 高可

孟丽娟拿出手机，打开微信，扫了一下古树保护牌上的二维码。“叮”的一声过后，“古树等级：一级；估测树龄：1000年；管护单位：户村镇张岩前村委会……”相关信息便出现在孟丽娟的手机屏幕上。

近日，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检察院检察官助理孟丽娟和同事到张岩前村进行公益诉讼“回头看”，手机扫码的体验让她颇感欣慰：“现在每株古树都有了属于自己的‘名片’，未来它们一定能得到更好的保护！”

邯郸市复兴区位于太行山东麓，植被资源丰富，古槐树、松树、皂角树等古树众多，共有43棵在册古树。然而，当地检察官在一次走访中发现，部分古树周围堆满了杂物，还有一棵古树上没有挂保护标志牌，也没有设置保护设施。但从树皮上的印迹可以看出，以前应该

有过保护牌。

古树上的保护牌怎么消失了？检察官询问周围村民后才知道，张岩前村的这棵古树树龄大约有1000年，但是保护牌上写着其树龄为600年，村民认为这与实际情况不符，就把牌子摘了下来。

树龄真的标错了吗？检察官通过“河北古树名木信息管理系统”对相关信息进行核实，了解到这棵古树的树龄确实为1000年，相关部门在制作保护牌的时候误标了树龄。

针对调查中发现的各种古树保护履职不到位问题，复兴区检察院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立案程序。在组织相关部门负责人、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益心为公”志愿者等召开听证会后，复兴区检察院依法向有关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其积极落实古树名木的养护责任，对辖区内古树名木进行全面排查，制定保护方案，加强保护工作。

相关部门迅速行动，对辖区古树

生长现状进行全面摸排，建立“一树一档”档案，分别制定保护对策，细化三级林长管护网格，明确古树管护责任人。

“‘一树一档’规范记录了每一棵古树具体的信息，如树名、方位、照片、被采取的保护措施、存在的问题等。其实，早在2016年相关部门就启用了古树信息保护系统，但一直没有全方位利用，很多信息缺失。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我们督促有关部门更新完善古树最新信息，进行长久、实时监测保护。”孟丽娟向记者介绍。

今年9月，复兴区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对相关部门落实检察建议情况进行跟踪回访。回访发现，相关问题已整改到位。

“我小时候天天围着古树玩，有很多美好的回忆。这些年古树遭到了不少破坏，检察机关发出检察建议保护古树，非常有必要。”人民监督员赵海立表示。

“四个一批”助力文物保护

山东济南钢城：检察监督推动建立文保大格局

公益聚焦

□本报记者 郭树合

“区检察院的文物保护调查报告为我区文物保护工作提供了重要参考。请相关部门切实抓好我区文物保护工作。”近日，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委副书记、区长程学锋对该区检察院一份文物保护调查报告予以肯定，并部署在全区深入开展文物保护工作。

近年来，钢城区检察院聚焦辖区文物保护突出问题，部署开展文物保护专项监督活动，实现了“打击一批、保护一批、抢救一批、追回一批”的目标。



检察官对文物牛道碑开展现场调查。

儿走，也不知道这里还有个文物。”调查过程中，提到野外文物牛道碑，给检察官带路的高山村村民笑着说。

钢城区境内大多为野外文物，地处荒僻，杂草丛生，周边环境状况较差。部分石牌类文物受自然和人为因素影响，碑文已有些许模糊。

“我是从小在这长大的，小时候听过这个碑的一些故事。现在我看着它越来越荒，心里有点不是滋味。如果你们能把它保护起来，那真是太好了。”带路的村民说。

钢城区检察院向文物保护部门送达检察建议，建议各单位加强协作配合，对文物保护单位周边的环境问题及时整治，保持文物文化整体风貌。收到检察建议后，各单位认真落实整改，及时清除文物周边垃圾，增设垃圾桶，制止非法采矿行为并制定防范措施，完善文物保护单位标志牌、公示牌等文保设施。

“文物保护是专业性较强的系统工作，牵扯部门较多，单靠文物主管部门的力量难以完成，必须建立由政府主导发力、检察机关监督推动、主管部门严格履职、各部门协调配合、社会公众积极参与的文物保护格局，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钢城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侯宁说。

在检察机关推动下，2023年6月，钢城区召开建区以来第一次文物保护工作会议，成立了钢城区文物保护利用工作委员会作为工作协调机构，协调处理文物保护利用工作中的各类问题，凝聚文物保护合力。

看到文物周边环境得到整改，村民笑着说：“这些文物有人打扫就干净多了，像那么回事了。现在这文物有了标志牌，就像有了生命一样。”

在检察机关推动下，钢城区文旅局争取到专项资金500余万元，用于丰国故城遗址等3处文保单位建设“天网”安防工程，安装视频监控、地动报警系统，加大人防物防技防力度，形成区、街道、村三级联动的文物保护体系。

“钢城区检察院还给我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文物保护法治课，有不少群众听了之后自愿加入文物保护队伍，加入到保护文物的工作中来。”高家庄村党支部书记在听完普法教育后由衷地赞叹道。

“这是钢城区人大颜庆代表团提交的文物古迹修缮保护建议中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线索。他们想借助咱们检察院的力量，推动文化遗产修缮工作。”2023年2月，钢城区人大向钢城区检察院转交案件线索相关资料。

“辖区内有79处文物点和文化遗产尚未核定等级，目前缺少必要的保护条件，也没有发现报告的规范流程，同时地方保护责任落实不到位，群众

缺乏文物保护意识。”钢城区文旅局工作人员无奈地说。

找到了问题的症结，钢城区检察院向该区文旅局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规范文化遗产发现报告流程，做好文化遗产申报核定等工作指导。收到检察建议后，该区文旅局规范街道报告流程，加大对街道、村居的工作指导力度，启动文物普查工作，邀请文物专家指导评估定级，并表示后续会对全区79个文物点进行排查，适时申报文物保护单位。

“对人大代表的建议，检察院做了很多工作。凭借文物的加持，颜庄街道办事处有5个村被评为齐鲁样板示范村，3个村居被评为省级美丽乡村，源头村也入选了‘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效果很不错。”钢城区人大代表到该区检察院调研公益诉讼工作时评价道。

“打击文物犯罪，除了要惩治犯罪分子之外，还要找回损失的文物加以保护。”侯宁说，“如何追回被盗文物成为我们办案中一个新的难题。”

“在办理刘某等人盗掘古墓葬一案中，我们监督公安机关追回涉案文物。经各方不懈努力，20件文物得以追回，其中国家二级文物1件、国家三级文物2件、一般文物17件。”侯宁指着文物照片说。

专项活动中，检察官通过大数据线索排查，发现山东省青州市公安局正在办理一起涉及钢城区的盗掘古墓葬案件，随即与公安机关积极对接，争取让失窃文物回家。

钢城区检察院检察官告诉记者：“此次青州之行，除协商文物移交事项外，我们还学习到了青州检察同行办理此类案件的先进工作经验，初步达成了文物移交意向和跨区域协作共识。”

“文物保护功在当代，利在千秋。我们通过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专项监督活动，激活政府主体责任，督促政府成立文物保护协调机构，出台保护方案，探索建立跨区域跨部门工作联动机制，解决了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中的突出问题，也为这项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可复制、可借鉴的成功模式。”钢城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宜为表示。

“我等绿灯一亮就开始过马路，



检察官与志愿者共同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

油污不见了，客户不再踮脚走

本报（记者卢志坚 通讯员孙鑫 王春明）“之前来我这个店的客户总是踮着脚尖走，生怕粘上油污。现在油污都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处理，店内外干净净净，心情也好起来了。”近日，在江苏省东海县精兵汽车维修服务部门前，老板何山峰向前来采访的检察官高兴地说着最近的变化。

2022年底，东海县检察院干警在履行公益诉讼检察监督职责中发现，县内部分汽车维修企业在废机油随意处置、存储等现象，存在一定安全隐患。随后，检察官走访发现，全县汽车维修企业众多，大部分在废机油收集、

贮存、处理等方面存在问题。

“废机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里的有害物质。废机油渗入地表后无法自然分解，危害时间长，一旦处理和处置不当，会对人体、土壤、水体等造成严重危害。”东海县检察院第五检察部副主任张博介绍。

针对存在的问题，2023年3月30日，东海县检察院向该县交通运输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履行辖区汽车维修行业的环境污染监管职责，联合生态环境部门对全县汽车维修企业进行专项检查，依法督促相关单位及责任人严格落实汽车维修行业

危险废物相关规定。

收到检察建议后，东海县交通运输局高度重视，立即在全县范围内部署开展汽车维修行业环境污染整治专项行动。自2023年4月专项整治开展以来，该局共对县城105家、各乡镇162家汽车维修企业统一进行登记造册，纳入日常监管范围；对部分企业存在的未设置专门废机油存储场所、未建立处置台账、机油滴漏地面现象突出等问题，逐一登记并多次核查落实整改情况；重点督促32家汽车维修企业与有回收废机油资质的企业签订回收合同。

每一秒，都要斤斤计较

湖北宜昌猇亭：公益诉讼助推城区12处信号灯为民“延时”

本报（记者戴小巍 通讯员张卉云）近日，湖北省宜昌市猇亭区检察院检察官和社区干部一道，来到猇亭大道正大路路口附近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经过该路口的李奶奶说：“现在，我带着孙子过这个路口时，再也不用一路小跑了。”

今年5月，有居民向猇亭区检察院反映，称猇亭大道正大路路口南北向的人行横道信号灯设置不合理，留给行人通过路口的时间不到10秒，导致行人过马路时要一路小跑，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就此，检察官带领办案人员，多次在上下班、晚间居民散步等高峰期现场调查取证。

“几秒钟时间变化看似不显眼，但与百姓的幸福生活息息相关。每一秒，我们都要斤斤计较！”全程参与了该案办理的青年干警王思奇深有感触。

刚刚走到马路中间，就变成红灯了，路上的机动车也开始朝我开过来。”“每次过这个斑马线，我都胆战心惊，一路小跑着才能勉强通过。我们成年人孩子一路小跑才能勉强通过，老人和孩子就更不用说了，真的太不安全了！”调查取证时，过往行人抱怨不断。

猇亭大道为东西双向六车道，加上两侧的非机动车道和绿化带，路面宽30余米。检察官经实地，发现猇亭大道正大路口的南北向人行横道通过时间仅为8秒，行人按照正常的步行速度无法通过，影响通行安全。针对这一安全隐患，该院积极与相关职能部门磋商，建议其依法对上述信号灯进行整改，保障行人安全通行。

相关职能部门高度重视，对涉案路口机动车和行人的平均流量进行科学测算，对南北向人行横道信号灯进行科学设置，将绿灯持续时间延长到18秒。经再次实地走访，检察官确认行人可以轻松通过该路口了。

随后，该院再次与相关部门进行磋商，建议将猇亭大道正大路口的成功经验推广到城区其他路口。截至10月8日，相关职能部门对城区12处交通信号灯进行了重新设置，极大改善了城区百姓的通行体验。

“别说你们了，要不是我天天从这